

平顶山市湛河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平顶山市湛河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终止重大气象灾害(大风)三级应急响应的 通 知

曹镇乡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、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根据平顶山市气象局最新气象资料分析，本轮大风天气过程已趋于结束，预计未来几天我市风力减弱。经综合研判，区安防委决定自4月14日11时起终止重大气象灾害(大风)三级应急响应。

应急响应期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，各成员单位密切配合、积极应对，采取了一系列有效的防范措施，最大程度减少了大风天气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影响。

请各单位继续关注天气变化，做好后续的防范工作，排查整治风险隐患，尽快完成救灾工作。同时，对本次应急响应工作进行认真总结，查找不足，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，提高应对气象灾害的能力。

